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5日发出通知，会议表决单等相关会议文件一并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志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报及年报摘要》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其中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年报摘要》全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其中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其中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其中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,450.26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827.58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-5,585.50 万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 号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、完整性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公司 2024 年度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。审计费用在参考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基础上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度具体审计范围及市场情况等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 号）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合计总额不超过 35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（含既有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）办理安全性高、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业务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在使用期限内，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0 号)。

(九)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, 其中: 同意票 3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经预计, 2024 年度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(及其控制的企业)及其他 5%以上股东公司之间将在旅游服务、产品销售、设备采购、劳务服务等方面产生关联交易, 其中收入类关联交易预计约为 5,500 万元, 支出类关联交易预计约为 4,000 万元。公司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进行, 其定价政策参考市场价格确定, 没有市场价格的, 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为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2 号)。

(十)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, 其中: 同意票 3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,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工商银行西藏分行、建设银行西藏分行、中国银行西藏分行、农业银行西藏分行、国家开发银行西藏分行、农业发展银行西藏分行、民生银行拉萨分行、光大银行拉萨分行、兴业银行拉萨分行、中信银行拉萨分行、交通银行河北分行、西藏银行及各银行的分支机构, 申请合计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, 授信有效期至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, 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公司使用上述授信额度, 可向银行提供资产抵押、质押担保或信用担保。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办理银行贷款、承兑汇票等具体事宜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3 号)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

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149,307,964.50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226,965,517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超过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 号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

该议案有效表决票 2 票，其中：同意票 2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职工代表监事李东曲才让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《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》以及《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，参考公司层面业绩考核、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成情况，首次分配的持有人第一个解锁条件均已成就。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权益份额共计 668 万份，对应股份数量为 83.5 万股，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.37%。

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9 日